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CIFIC PLYWOOD HOLDINGS LIMITED

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7)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李隨洋先生（「李先生」）因本身之其他業務責任，已辭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職務，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李先生確認(i) 彼概無就彼之辭任向本公司提呈任何申索，而彼與董事會之間亦無任何意見分歧；及(ii) 概無有關彼之辭任之任何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注意到，於李先生辭任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人數將低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0(1) 條、3.10A 條及 3.21 條規定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職權範圍」）之下限。本公司現正物色適當人選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之空缺，務求於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起三個月內在可行情況下盡快根據上市規則第 3.11 條及 3.23 條達至上述規則及職權範圍所規定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人數下限。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此另行發表公告。

* 僅供識別

董事會謹此向李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由衷致謝。

承董事會命
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副主席
黃傳福

香港，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之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吳國輝先生 (主席)
黃傳福先生 (副主席)
梁建華先生
賈輝女士
蔣一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保元先生
黃鎮雄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健生先生

* 僅供識別